

新乡市文化广电和外事旅游局部门（汇总）

2024 年度部门预算

二〇二四年三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新乡市文化广电和外事旅游局概况

一、主要职责

二、部门所属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第二部分 新乡市文化广电和外事旅游局 2024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附件：新乡市文化广电和外事旅游局 2024 年部门预算表

一、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

二、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

三、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七、支出经济分类汇总表

八、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十、项目支出表

十一、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表

十二、部门预算项目绩效目标汇总表

第一部分

新乡市文化广电和外事旅游局概况

一、新乡市文化广电和外事旅游局主要职责

新乡市文化广电和外事旅游局机关内设19个职能科室和市博物馆、市群艺馆等5个归口预算管理单位。主要职责是：

（一）贯彻落实党和国家关于文化、广播电视台、文物工作的方针政策，执行国家、省有关文化、旅游、广播电视台、文物方面的法律、法规、标准和规范；研究拟订全市文化、旅游、广播电视台、网络视听节目服务管理、文物管理工作的政策措施并组织实施。

（二）统筹规划全市文化事业、文化产业、旅游业和广播电视台领域事业、产业发展，拟订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推进文化和旅游融合发展，推进全市文化、旅游和广播电视台领域体制改革。

（三）管理全市重大文化和旅游活动，指导全市重点文化和旅游设施建设，组织全市文化和旅游整体形象宣传推广，促进文化产业和旅游产业对外合作和市场推广，拟订旅游市场开发规划并组织实施，指导、推进全域旅游；指导、协调广播电视台全市性重大宣传活动，指导实施广播电视台节目评价工作。

（四）指导、管理全市文艺事业，指导艺术创作生产，扶持体现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具有导向性代表性示范性的文艺作品，推动各相关门类艺术、各相关艺术品种

发展。

(五)负责全市公共文化事业发展，推进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和旅游公共服务建设，深入推进旅游惠民、推动文化惠民工程实施；负责全市广播电视领域事业发展，组织实施相关公共服务重大公益工程和公益活动，指导、监督广播电视重点基础设施建设，扶助贫困地区广播电视建设和发展。

(六)指导、推进全市文化和旅游科技创新发展，推进文化和旅游行业信息化、标准化建设。

(七)负责全市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推动非物质文化遗产的传承、普及、弘扬和振兴。

(八)统筹规划全市文化产业和旅游产业，组织实施文化和旅游资源普查、挖掘、保护和利用工作，促进文化产业和旅游产业发展。

(九)指导全市文化和旅游市场发展，对文化和旅游市场经营进行行业监管，推进文化和旅游行业信用体系建设，依法规范文化和旅游市场，会同有关部门履行行业安全监管责任。

(十)指导全市文化市场综合执法，组织查处全市性、跨区域的违法行为，督查督办大案要案，维护市场秩序。

(十一)指导、管理全市文化和旅游对外及对港澳台交流、合作和宣传、推广工作，指导我市驻外旅游办事机构的业务工作，组织大型文化和旅游对外及对港澳台

交流、推广活动，推动中原文化走出去；开展广播电视台国际交流与合作，协调推动广播电视台领域走出去工作，负责广播电视台节目的进口、收录和管理。

（十二）拟订全市文物和博物馆事业发展规划并监督实施；负责全市世界文化遗产保护和管理的监督工作，组织世界文化遗产申报工作，协同有关部门对世界文化和自然双重遗产申报，协同有关部门负责历史文化名城、历史文化街区、名镇、名村、传统村落的推荐申报、规划、管理、保护、监督工作；组织全市文物资源调查，申报全国、省级重点文物保护单位，指导全市大遗址保护、古建筑保护维修、近现代重要史迹及代表性建筑保护工作，组织实施文物保护和考古发掘项目，负责全市文物调查、勘探、考古发掘工作；负责推动完善全市文物和博物馆公共服务体系建设，指导全市文物和博物馆、纪念馆的业务工作；指导社会文物的管理、抢救、征集等工作；负责全市区域内重点项目建设中的文物抢救保护工作；拟订全市文物和博物馆科技、信息化工作规划，组织实施重大文物保护科技项目，促进文物保护科技成果转化和推广；拟订全市文物资源管理利用规划，指导全市文物和博物馆单位开放利用及文创产品的研发推广，会同有关部门做好全市文物单位的开放管理、保护利用工作，促进文旅融合；管理、指导全市文物和博物馆外事工作，开展对外及对港、澳、台地区的文物交流。

与合作。

（十三）负责全市动漫和网络游戏相关产业规划、产业基地、项目建设、会展交易和市场监管；负责对电视动漫和网络视听中的动漫节目进行管理。

（十四）负责对全市各类广播电视台机构进行业务指导和行业监管，会同有关部门对网络视听节目服务机构进行管理；指导全市电视剧行业发展和电视剧创作生产；监督管理、审查全市广播电视台节目、网络视听节目的内容和质量；指导、监管广播电视台广告播放。

（十五）负责推进全市广播电视台与新媒体新技术新业态融合发展，推进广电网与电信网、互联网三网融合；组织拟订全市广播电视台科技发展规划、政策并组织实施和监督检查；负责对全市广播电视台节目传输覆盖、监测和安全播出进行监管，指导、推进全市“智慧广电”建设和应急广播体系建设；指导、协调广播电视台系统安全和保卫工作。

（十六）总体谋划、统筹协调、归口管理、检查督办全市外事、港澳工作，拟订全市外事、港澳工作地方性规章制度、发展战略和工作规划并组织实施；指导全市外事工作主动融入国家重大外交战略和总体外交，指导各县（市、区）各单位开展对外交流合作，服务全市对外开放和经济社会发展。

（十七）负责国际形势、外事和港澳政策及法规等宣

传教育；负责对外信息的收集整理和通报；审核各部门、各单位报请市委、市政府审批的外事、港澳工作文件；研究外事、港澳工作重大问题和有关动态并提出工作建议；落实中央对外党际交往相关任务；协调相关部门开展公共外交；负责我市对外缔结友好关系审核、报批工作，指导推进全市民间和友城对外交往；负责社会民间组织对外交往活动的指导、协调。

（十八）统筹安排市委、市人大、市政府、市政协领导的外事活动；指导协调全市涉外礼宾工作，负责组织或参与接待来新访问的重要外宾和其他重要客人；负责与我驻外使领馆和外国驻华使领馆的有关事务联系和外国驻华使领馆官员来新活动管理工作；负责全市领事业务工作；指导全市涉外领事保护工作，会同有关部门协调处理各类涉外事件，协调推动全市与“一带一路”沿线国家和地区开展国际交流与合作，负责全市外向型企业“一带一路”沿线国家和地区的安全保障工作；负责审核呈报邀请外国人来新事宜，协同有关部门做好外国人在新管理工作；审核呈报在新举办国际会议事宜；负责外国和港澳地区记者、外国和港澳地区常驻新闻机构及记者来新采访管理有关事宜；负责协调涉外突发公共事件新闻报道的审核。

（十九）贯彻落实中央因公出国（境）政策规定，负责归口管理全市因公出国（境）工作，审核呈报全市因公

出国(境)有关事项；采集因公出国(境)电子护照信息和上报制证；负责对全市因公出国(境)团组进行出访前外事纪律教育；牵头组织有关部门监督检查全市因公出国(境)执行情况。

(二十)负责与香港、澳门特别行政区政府及中央驻港澳机构的联络工作；负责指导和管理全市与香港、澳门地区因公往来的有关事务；参与市内企业在香港、澳门地区的有关协调工作；承办国务院港澳办、省政府港澳办交办的有关事项。

(二十一)承担新乡市旅游业发展领导小组办公室日常工作。

(二十二)完成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新乡市文化广电和外事旅游局所属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新乡市文化广电和外事旅游局部门预算包括局机关本级预算和局属单位预算。

局机关本级预算包括：办公室、人事科、政策法规科、资源开发科、公共文化艺术科、文物管理科、外事联络科等科室的预算。

局属单位包括：

1. 新乡市群众艺术馆
2. 新乡市图书馆
3. 新乡市文物考古研究所
4. 新乡市博物馆

5. 新乡市文化市场综合执法支队

第二部分

新乡市文化广电和外事旅游局 2024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新乡市文化广电和外事旅游局 2024 年收入总计 6195.56 万元，支出总计 6195.56 万元，与 2023 年预算相比，收入增加 511.66 万元，增长 9%。主要原因：2024 年结转上年项目资金 472.27 万元；支出增加 511.66 万元，增长 9%。主要原因：公共文化云建设等项目资金为 2023 年结转，项目将于 2024 年完成。

二、收入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新乡市文化广电和外事旅游局 2024 年收入合计 6195.56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 5723.29 万元；政府性基金收入 0 万元；专户管理的教育收费 0 万元；部门财政性资金结转 472.27 万元。

三、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新乡市文化广电和外事旅游局 2024 年支出合计 6195.56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5293.91 万元，占 85.45%；项目支出 901.65 万元，占 14.55%。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新乡市文化广电和外事旅游局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收支预算 6195.56 万元，政府性基金收支预算 0 万元。与 2023 年相比，一般公共预算收支预算增加 511.66 万元，增长 9%，主要原因：2024 年结转上年项目资金 472.27 万元；政府性

基金收支预算增加 0 万元，增长 0%。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新乡市文化广电和外事旅游局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年初预算为 5723.29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5293.91 万元，占 92.5%；项目支出 429.38 万元，占 7.5%。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新乡市文化广电和外事旅游局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年初预算为 5293.91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支出 4931.52 万元，占 93.15%；公用经费支出 362.39 万元，占 6.85%。

七、“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我局 2024 年“三公”经费预算为 11.80 万元。2024 年“三公”经费支出预算数比 2023 年减少 0.8 万元。

具体支出情况如下：

(一) 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主要用于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预算数比 2023 年增加 0 万元。主要原因：出国经费财政切块管理，单位不再单列。

(二) 公务接待费 3.4 万元，主要用于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预算数比 2023 年增加 0.9 万元。主要原因：疫情过后，文旅市场逐渐复苏，公务接待任务将会有所增加。

(三)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8.4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8.4 万元，主要用于开

展工作所需公务用车的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预算数比 2023 年增加 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预算数比 2023 年减少 1.7 万元，主要原因：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精神，控制“三公”经费支出。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我局 2024 年无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九、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以下情况金额为0的，仍需进行情况说明，部门所属单位不包括第五条）

（一）行政（事业）单位机构运转经费

新乡市文化广电和外事旅游局 2024 年机构运转经费支出预算 357.38 万元，主要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及正常履职需要。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4 年政府采购预算安排 537.37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59.91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477.46 万元。

（三）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我局 2024 年预算项目均按要求编制了绩效目标，从项目产出、项目效益、满意度等方面设置了绩效指标，综合反映项目预期完成的数量、实效、质量，预期达到的社会经济效益、可持续影响以及服务对象满意度等情况。

（四）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2023 年期末，我局共有车辆 7 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4 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 1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2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考古工地发掘、田野调查以及日常

办公使用；单价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套），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

（五）专项转移支付项目情况

我局负责管理的专项转移支付项目共有1项，主要是：乡镇（社区）文化站、文化中心免费开放运转经费市级配套14.8万元；我局将按照《预算法》等有关规定，积极做好项目分配前期准备工作，在规定的时间内向财政部门提出资金分配意见，根据有关要求做好项目申报公开等相关工作。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是指市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是指缴入财政专户、实行专项管理的高中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培训班培训费等教育收费。

三、事业收入：是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不包括教育收费。

四、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是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其他收入：是指部门取得的除“财政拨款”、“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六、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是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和“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即事业单位以前各年度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当年收支缺口的资金。

七、基本支出：是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所必需的开支，其内容包括人员经费和日常公用经费两部分。

八、项目支出：是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九、“三公”经费：是指纳入市级财政预算管理，部门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行政（事业）单位机构运转经费情况：是指为保障单位（包括行政单位和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

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附件：

新乡市文化广电和外事旅游局 2024 年部门预算表

预算 01 表

2024 年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

部门名称：新乡市文化广电和外事旅游局（汇总）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金额	项目	金额
一、一般公共预算	5,723.29	一、一般公共服务	
其中：财政拨款	5,695.02	二、外交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三、国防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四、公共安全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五、教育	
五、事业收入		六、科学技术	
六、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	4,617.62
七、上级补助收入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	1,262.99
八、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九、其他收入		十、卫生健康	314.95
		十一、节能环保	
		十二、城乡社区事务	
		十三、农林水事务	
		十四、交通运输	
		十五、资源勘探信息等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	
		十七、金融支出	
		十九、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二十、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一、住房保障支出	
		二十三、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二十四、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	
		二十七、预备费	
		二十九、其他支出	
		三十、转移性支出	
		三十一、债务还本支出	
		三十二、债务付息支出	
		三十三、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四、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5,723.29	本年支出合计	6,195.56
上年结转结余	472.27	年终结转结余	
收入总计	6,195.56	支出总计	6,195.56

2024年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

部门名称：新乡市文化广电和外事旅游局（汇总）

单位: 万元

2024年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

部门名称：新乡市文化广电和外事旅游局（汇总）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单位 代码	单位（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小计	其他运转类	特定目标类
类	款	项					工资福利支 出	对个人和家 庭的补助	商品和服务 支出	资本性支出			
				合计	6,195.56	5,293.91	4,041.36	890.16	357.38	5.01	901.65	259.90	641.75
			205	新乡市文化广电和外事旅游局	6,195.56	5,293.91	4,041.36	890.16	357.38	5.01	901.65	259.90	641.75
207	01	01		行政运行	1,085.52	1,076.71	910.99		164.72	1.00	8.81		8.81
207	01	09		群众文化	778.66	649.08	615.32		33.76		129.58	22.45	107.13
207	01	11		文化创作与保护	0.91						0.91		0.91
207	01	12		文化和旅游市场管理	657.49	635.66	564.65		67.00	4.01	21.83	2.10	19.73
207	01	13		旅游宣传	335.00						335.00		335.00
207	01	99		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	21.57						21.57		21.57
207	02	04		文物保护	135.31						135.31		135.31
208	05	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424.46	424.46		416.07	8.39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40.62	340.62	340.62						
208	08	01		死亡抚恤	8.33	8.33		8.33					
208	99	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10	12.10	12.10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72.33	72.33	72.33						
210	11	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52.14	152.14	152.14						
208	05	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477.48	477.48		465.76	11.72				
210	11	02		事业单位医疗	90.48	90.48	90.48						
207	01	04		图书馆	623.19	589.04	558.76		30.28		34.15	22.15	12.00
207	02	99		其他文物支出	161.22	159.93	149.74		10.19		1.29		1.29
207	02	05		博物馆	818.75	605.55	574.23		31.32		213.20	213.20	

2024年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部门名称：新乡市文化广电和外事旅游局（汇总）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金额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小计	其中：财政拨款		
一、本年收入	5,723.29	一、本年支出	6,195.56	6,195.56	6,167.29		
(一)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5,723.29	(一)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其中：财政拨款	5,695.02	(二) 外交支出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三) 国防支出					
(三)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四) 公共安全支出					
二、上年结转	472.27	(五) 教育支出					
(一)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472.27	(六) 科学技术支出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七) 文化体育旅游与传媒支出	4,617.62	4,617.62	4,602.47		
(三)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八)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62.99	1,262.99	1,262.99		
		(九)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十) 卫生健康支出	314.95	314.95	301.83		
		(十一) 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 城乡社区事务支出					
		(十三) 农林水事务支出					
		(十四) 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十六)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 金融支出					
		(十九)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二十)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一) 住房保障支出					
		(二十二)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三)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二十四)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					
		(二十七) 预备费					
		(二十九) 其他支出					
		(三十) 转移性支出					
		(三十一) 债务还本支出					
		(三十二) 债务付息支出					
		(三十三)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四)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二、年终结转结余					
收入合计：	6,195.56	支出合计	6,195.56	6,195.56	6,167.29		

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部门名称：新乡市文化广电和外事旅游局（汇总）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单位 代码	单位（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小计	其他运转类	特定目标类			
							工资福利支 出	对个人和家 庭的补助	商品和服务 支出	资本性支出						
				合计	5,723.29	5,293.91	4,041.36	890.16	357.38	5.01	429.38	234.91	194.47			
			205	新乡市文化广电和外事旅游局	5,723.29	5,293.91	4,041.36	890.16	357.38	5.01	429.38	234.91	194.47			
207	01	01		行政运行	1,085.52	1,076.71	910.99		164.72	1.00	8.81		8.81			
207	01	09		群众文化	678.95	649.08	615.32		33.76		29.87	22.45	7.42			
207	01	11		文化创作与保护	0.91						0.91		0.91			
207	01	12		文化和旅游市场管理	657.49	635.66	564.65		67.00	4.01	21.83	2.10	19.73			
207	01	99		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	9.00						9.00		9.00			
207	02	04		文物保护	135.31						135.31		135.31			
208	05	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424.46	424.46		416.07	8.39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40.62	340.62	340.62									
208	08	01		死亡抚恤	8.33	8.33		8.33								
208	99	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10	12.10	12.10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72.33	72.33	72.33									
210	11	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52.14	152.14	152.14									
208	05	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477.48	477.48		465.76	11.72							
210	11	02		事业单位医疗	90.48	90.48	90.48									
207	01	04		图书馆	623.19	589.04	558.76		30.28		34.15	22.15	12.00			
207	02	99		其他文物支出	161.22	159.93	149.74		10.19		1.29		1.29			
207	02	05		博物馆	793.76	605.55	574.23		31.32		188.21	188.21				

备注：本表仅含当年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

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部门名称：新乡市文化广电和外事旅游局（汇总）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5,293.91	4,931.52	362.39
30101	基本工资	501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463.18	463.18	
30103	奖金	501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540.06	540.06	
30113	住房公积金	50103	住房公积金	158.38	158.38	
30102	津贴补贴	501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314.02	314.02	
30217	公务接待费	50206	公务接待费	3.00		3.00
30213	维修(护)费	50209	维修(护)费	7.00		7.00
30228	工会经费	50201	办公经费	26.40		26.40
30229	福利费	50201	办公经费	33.00		33.00
30201	办公费	50201	办公经费	56.39		56.39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0208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6.20		6.2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0.39		10.39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50201	办公经费	86.59		86.59
30226	劳务费	50205	委托业务费	1.14		1.14
30227	委托业务费	50205	委托业务费	10.00		1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50306	设备购置	5.01		5.01
30301	离休费	50905	离退休费	60.93	60.93	
30302	退休费	50905	离退休费	820.90	820.9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0102	社会保障缴费	176.67	176.67	
30305	生活补助	50901	社会福利和救助	8.33	8.33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50102	社会保障缴费	2.22	2.22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0102	社会保障缴费	72.33	72.33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50102	社会保障缴费	69.11	69.11	
30102	津贴补贴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103.36	103.36	
30101	基本工资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702.19	702.19	
30113	住房公积金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172.88	172.88	
30107	绩效工资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919.62	919.62	
30229	福利费	505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6.04		36.04
30228	工会经费	505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8.83		28.83
30201	办公费	505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3.34		33.34
30207	邮电费	505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0.53		0.53
30226	劳务费	505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4.21		4.21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05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1.72		11.72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163.95	163.95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9.88	9.88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90.48	90.48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83.03	83.03	
30216	培训费	505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0.40		0.4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05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20		2.20

2024年支出经济分类汇总表

部门名称：新乡市文化广电和外事旅游局（汇总）

单位：万元

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部门名称：新乡市文化广电和外事旅游局（汇总）

单位：万元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11.80		8.40		8.40	3.40

注：按照党中央、国务院有关规定及部门预算管理有关规定，“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1）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用车指用于履行公务的机动车辆，包括领导干部专车、一般公务用车和执法执勤用车。（3）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预算 09 表

2024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部门名称：新乡市文化广电和外事旅游局（汇总）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单位 代码	单位(科目 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小计	其他运转类	特定目标类
类	款	项					工资福利 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 的补助	商品和服务支出	资本性支出			

我部门没有政府性基金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支出，故此表无数据。

2024年项目支出表

部门名称：新乡市文化广电和外事旅游局（汇总）

单位：万元

类型	项目名称	项目单位	合计	本年拨款			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901.65	429.38			472.27				
	205	新乡市文化广电和外事旅游局	901.65	429.38			472.27				
特定目标类	信息创新项目尾款	新乡市文化广电和外事旅游局	8.81	8.81							
特定目标类	先进文化进社区和各类文化活动经费	新乡市文化广电和外事旅游局	5.20	5.20							
特定目标类	公共文化云建设项目资金（2023年结转）	新乡市文化广电和外事旅游局	45.11				45.11				
特定目标类	2023年主城区城市书房设备资金（2023年结转）	新乡市文化广电和外事旅游局	54.60				54.60				
特定目标类	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经费	新乡市文化广电和外事旅游局	0.91	0.91							
特定目标类	网吧治理等业务经费	新乡市文化广电和外事旅游局	3.20	3.20							
特定目标类	省级旅游业发展资金-第五届全球文旅创作者大会项目（2023年结转）	新乡市文化广电和外事旅游局	300.00				300.00				
特定目标类	省级旅游业发展资金-“燃情金秋，崖上有约”新乡金秋旅游季活动暨2023徒步中国·全国徒步大会“崖上太行”启动仪式（2023年结转）	新乡市文化广电和外事旅游局	35.00				35.00				
特定目标类	文旅产业发展奖补引导资金	新乡市文化广电和外事旅游局	9.00	9.00							
特定目标类	文物保护维修经费	新乡市文化广电和外事旅游局	2.96	2.96							
特定目标类	平原省委旧址配电设施改造项目	新乡市文化广电和外事旅游局	132.35	132.35							
其他运转类	免费开放市级配套资金	新乡市群众艺术馆	22.45	22.45							
特定目标类	信息创新项目尾款	新乡市群众艺术馆	2.22	2.22							
特定目标类	2023年文化人才专项经费（2023年结转）	新乡市群众艺术馆	1.95				1.95				
其他运转类	免费开放市级配套经费	新乡市图书馆	22.15	22.15							
特定目标类	图书购置费	新乡市图书馆	12.00	12.00							
特定目标类	2023年公共图书馆、美术馆、文化馆（站）免费开放补助资金（2023年结转）	新乡市图书馆	10.62				10.62				
特定目标类	信息创新项目尾款	新乡市文物考古研究所	1.29	1.29							
其他运转类	2023年博物馆纪念馆免费开放补助资金（2023年结转）	新乡市博物馆	24.99				24.99				
其他运转类	免费开放市级配套资金	新乡市博物馆	80.00	80.00							
其他运转类	博物馆聘用人员经费	新乡市博物馆	108.21	108.21							
其他运转类	办公场所运行维护	新乡市文化市场综合行政执法支队	2.10	2.10							
特定目标类	文化市场综合行政执法支队运转经费暨能力建设经费	新乡市文化市场综合行政执法支队	15.15	15.15							
特定目标类	信息创新项目尾款	新乡市文化市场综合行政执法支队	1.38	1.38							

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部门名称：新乡市文化广电和外事旅游局（汇总）				
年度履职目标	推进公共文化服务体系项目建设，组织开展各类群众文化活动，指导艺术创作，推动文化遗产的保护、传承、普及、弘扬和振兴，提高我市文化软实力和文化影响力；加强广播电视台管理，进行业务指导和行业监管，把握正确的舆论导向和创作导向，坚守广电安全播出底线；统筹规划全市文旅产业，组织资源普查、挖掘、保护和利用，促进文旅产业发展，指导、管理全市文旅市场发展，依法规范文旅市场经营秩序；统筹协调全市外事、港澳工作，服务全市对外开放和经济社会发展。			
年度主要任务	任务名称	主要内容		
	加强新乡文旅宣传	鼓励引导主要旅游景区持续深化与新媒体的战略合作，提升新乡文旅知名度。		
	持续推进文化惠民工程	组织开展“舞台艺术送基层”活动		
	规范文旅市场秩序	组织开展文旅市场专项执法行动		
预算情况	部门预算总额（万元）	6,195.56		
	1、资金来源：（1）政府预算资金	6,195.56		
	（2）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3）单位资金			
	2、资金结构：（1）基本支出	5,293.91		
	（2）项目支出	901.65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说明
工作目标管理	年度履职目标相关性	相关	1. 年度履职目标是否符合国家、省委省政府战略部署和发展规划，与国家、省宏观政策、行业政策一致；2. 年度履职目标是否与部门职责、工作规划和重点工作相关；3. 确定的预算项目是否合理，是否与工作目标密切相关；4. 工作任务和项目预算安排是否合理。	
	工作任务科学性	科学	1. 工作任务是否有明确的绩效目标，绩效目标是否与部门年度履职目标一致，是否能体现工作任务的产出和效果；2. 工作任务对应的预算项目是否有明确的绩效目标，绩效目标是否与部门职责目标、工作任务目标一致，是否能体现预算项目的产出和效果	
	绩效指标合理性	合理	1. 工作任务、预算项目绩效指标设置是否准确反映部门绩效完成情况；2. 工作任务、预算项目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评价、可衡量；3. 工作任务、预算项目绩效指标的评价标准是否清晰、可衡量；4. 是否与部门年度的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	
预算管理	预算编制完整性	完整	1. 部门所有收入是否全部纳入部门预算；2. 部门支出预算是否统筹各类资金来源，全部纳入部门预算管理	
	专项资金细化率	≥90%	专项资金细化率=（已细化到具体市县和承担单位的资金数/部门参与分配资金总数）×100%。	
	预算执行率	≥90%	预算执行率=（预算完成数/预算数）×100%。预算完成数指部门实际执行的预算数；预算数指财政部门批复的本年度部门的（调整）预算数。	
	预算调整率	≤10%	预算调整率=（预算调整数-年初预算数）/年初预算数×100%。预算调整数：部门在本年度内涉及预算的追加、追减或结构调整的资金总和（因落实国家政策、发生不可抗力、上级部门或本级党委政府临时交办而产生的调整除外）。	
	结转结余率	≤10%	结转结余率=结转结余总额/预算数×100%。结转结余总额是指部门本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之和。预算数是指财政部门批复的本年度部门的（调整）预算数。	
	“三公经费”控制率	≤100%	“三公经费”控制率=本年度“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三公经费”预算数×100%	
	政府采购执行率	≥90%	政府采购执行率=（实际政府采购金额/政府采购预算数）×100%。政府采购预算：采购机关根据事业发展计划和行政任务编制的、并经过规定程序批准的年度政府采购计划。	
	决算真实性	真实	反映本部门决算工作情况。决算编制数据是否账表一致，即决算报表数据与会计账簿数据是否一致。	

投入管理指标	预算和财务管理	资金使用合规性	合规	部门（单位）是否按照相关法律法规以及资金管理办法规定的用途使用预算资金，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1. 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规定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2. 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3. 项目的重大开支是否经过评估论证；4. 是否符合部门预算批复的用途；5. 是否存在截留支出情况；6. 是否存在挤占支出情况；7. 是否存在挪用支出情况；8. 是否存在虚列支出情况。
		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部门（单位）为加强预算管理，规范财务行为而制定的管理制度是否健全完整，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管理制度为完成主要职责或促事业发展保障情况。1. 是否已制定或具有预算资金管理办法、内部管理制度、会计核算制度、会计岗位制度等管理制度；2. 相关管理制度是否得到有效执行。
		预决算信息公开性	公开	部门（单位）是否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有关规定公开部门预算、执行、决算、监督、绩效等相关预决算信息，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决算管理的公开透明情况。1. 是否按规定内容公开预决算信息；2. 是否按规定时限公开预决算信息。
		资产管理规范性	规范	部门（单位）的资产配置、使用是否合规，处置是否规范，收入是否及时足额上缴，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资产管理的规范程度。1. 资产是否及时规范入账，资产报表数据与会计账簿数据是否相符，资产实物与财务账、资产账是否相符；2. 新增资产是否符合规定程序和规定标准，新增资产是否考虑闲置存量资产；3. 资产对外有偿使用（出租出借等）、对外投资、担保、资产处置等事项是否按规定报批；4. 资产收益是否及时足额上交财政。
绩效管理		绩效目标编制完成率	100%	部门（单位）按要求编制绩效目标的项目数量占应编制绩效目标项目总数的比重。部门目标编制完成率=已完成绩效目标编制项目数量/部门应编制绩效目标项目总数*100%
		绩效监控完成率	100%	部门（单位）按要求实施绩效监控的项目数量占应实施绩效监控项目总数的比重。部门绩效监控完成率=已完成绩效监控项目数量/部门项目总数*100%
		绩效自评完成率	100%	部门（单位）按要求实施绩效自评的项目数量占应实施绩效自评项目总数的比重。部门绩效自评完成率=已完成评价项目数量/部门项目总数*100%
		部门绩效评价完成率	100%	部门重点绩效评价项目评价完成情况。部门绩效评价完成率=已完成评价项目数量/部门重点绩效评价项目数*100%
		评价结果应用率	100%	绩效监控、单位自评、部门绩效评价、财政重点绩效评价结果应用情况。评价结果应用率=评价提出的意见建议采纳数/提出的意见建议总数*100%
产出指标	重点工作任务完成	开展“舞台艺术送基层”活动	≥80场	
		组织文旅市场专项执法行动	≥3次	
	履职目标实现	新乡文旅知名度	明显提升	
		公共文化服务供给	不断健全	
		保护传承弘扬历史文化	确保文物安全，推动优秀历史文化传承弘扬	
		文旅市场经营秩序	不断规范	
效益指标	履职效益	社会效益	完成文旅部门职能，促进新乡文旅事业高质量发展	
		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80%

2024年部门预算项目绩效目标汇总表

部门名称：新乡市文化广电和外事旅游局（汇总）

单位编码（项目编码）	项目单位（项目名称）	项目金额（万元）				绩效目标							
						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资金总额	政府预算资金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三级指标	指标值
205		901.65	901.65										
205001	新乡市文化广电和外事旅游局	597.14	597.14										
410700220000000029390	先进文化进社区和各类文化活动经费	5.20	5.20			经济总成本控制数	≤5.2万元	活动计划完成率	≥90%	文化从业人员文艺水平	明显提高	群众满意度	≥90%
								参加培训人员合格率	≥90%	丰富群众精神文化活动	明显		
								广场文化活动场次	≥4场				
								基层辅导活动次数	≥4次				
								活动开展时间	2024年12月底前				
								参加赛事活动	≥4次				
410700220000000029399	网吧治理等业务经费	3.20	3.20			经济总成本控制数	≤3.2万元	购置监管设备、工具等	≥1批	文旅行业稳定有序发展	保障	群众满意度	≥90%
								组织开展会议、学习、演练等能力提升措施	≥1次				
								设计制作宣传物料等	≥1批				
								开展文旅行业专项行动	≥1次				
								开展文旅行业监管督导等	≥3次				
								活动开展时间	全年				
								采购合格率	100.00%				
								资金使用合规率	100%				
410700220000000029412	文物保护维修经费	2.96	2.96			经济总成本控制数	≤2.96万元	活动开展时间	2024年12月31日前	文物保护意识	持续提升	社会公众对文物工作满意	≥90%
								文物宣传次数	≥4次	文物保护管理水平	明显提升		
								安全检查工作合规率	100%				
								文物安全检查开展时间	2024年12月31日前				
								改善文物保护状态数量	≥4个				
								文物安全巡查个数	≥150个				
								文物保护计划执行率	≥90%				
410700220000000029418	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经费	0.91	0.91			预算总成本控制数	≤0.91万元	开展非遗宣传展示活动	1次	群众对非遗认知和保护意识	明显增强	参与群众满意度	≥90%
								活动完成率	100%				
								完成时间	2024年12月前				
410700220000000029428	文旅产业发展奖补引导资金	9.00	9.00			预算总成本控制数	9万元	奖励单位个数	3个	促进文旅行业产业发展	明显	申报单位满意度	≥90%
								审核认定合规率	≥90%				
								奖补发放完成时间	2024年12月前				
410700240000000003601	平原省委旧址配电设施改造项目	132.35	132.35			经济总成本控制数	≤132.35万	变压器	1个	消除隐患、保障安全	明显	社会公众对文物工作满意	≥90%
								高压配电柜	1个				
								低压配电柜	1个				
								安全事故次数	0次				
								改造完成时间	按照合同约定时间				
								采购合格率	100%				
410700240000000022411	信息创新项目尾款	8.81	8.81			预算总成本控制数	≤8.81万元	涉及企业数量	≤4家	完成信息创新	完成	使用人员满意度	≥85%
								符合国家标准	符合				
								完成时间	当年				
410700240000000034512	省级旅游业发展资金-“燃情金秋、岸上有约”新乡金秋旅游季活动暨2023徒步中国·全国徒步大会“岸上太行”启动仪式（2023年结转）	35.00	35.00			预算总成本控制数	≤35万元	活动开幕式	1场	推进文化与旅游产业融合发展	有效推进	群众满意度	≥90%
								体育健身活动	1场				
								文旅非遗产品展示	≥20个				
								活动完成达标率	≥90%				
								活动完成时间	2024年上半年				
410700240000000034524	公共文化云建设项目建设资金（2023年结转）	45.11	45.11			预算总成本控制数	≤45.11万元	文创非遗产品展示发布	≥30个	丰富群众精神文化生活	明显	群众满意度	≥90%
								全民艺术普及课程制作	≥20门				
								公共文化服务配送	≥10场				
								活动完成达标率	≥90%				
								运营服务时间	全年				
410700240000000034542	2023年主城区城市书房设备资金（2023年结转）	54.60	54.60			预算总成本控制数	≤54.6万元	采购智能设备	3套	提升群众阅读体验，丰富群众文化生活	明显	群众满意度	≥90%
								设备到货验收合格率	100%				
								设备购置时间	2024年12月底前				

